

## 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董高”)薪酬的管理，科学、客观、公正、规范地评价公司董高的经营业绩，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了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 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 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 薪酬标准与构成

###### 1. 独立董事：

采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经股东会审议通过，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报酬、社保待遇等，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和专门委员会等会议以及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行使职权时的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 2. 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并领取岗位薪酬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的岗位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如有），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不享受补贴或福利待遇。

###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领取薪酬。

### 4.薪酬构成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具体如下：

(1)基本薪酬：指年度基本收入，按月固定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的整体效益，按照绩效考核结果上下浮动。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董高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中长期激励收入：与中长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是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期权、员工持股计划以及其他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发放的中长期专项奖金、激励或奖励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 （四）其他规定

1.上述公司董高人员因工作需要或其他原因发生岗位变动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缴纳各类社保公积金费用。

3.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4.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

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 二、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及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鉴于本议案所有委员均为关联董事，全部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2026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及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一）《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二）《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科润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